苗栗縣造橋鄉公所三七五租約之私有耕地公示送達清冊

編號	應受送達人	原送達地址		備註
1	羅榮金	351	苗栗縣頭份市信東路32之6號	
2	羅文春	351	苗栗縣頭份市信東路369號	